

湘桂鐵路

衡桂週刊

第十五期 中華民國廿九年五月二日出版

「我們在社會之中，只要不是敵人，其餘無論何人，總要互助，總要親愛，方不失其爲人類的仁民愛物之道。」

總裁訓詞

「復悉」電報力求避免拍發

——轉飭本局各部份遵照，不另行文。

交通部訓令 電業字第二〇八號

廿九年一月四日發

今湘桂鐵路衡桂段管理局

案奉

行政院廿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呂字第16556號訓令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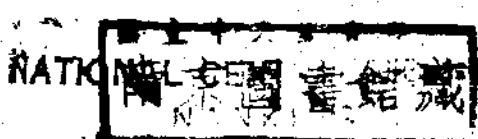
「案惟國防最高委員會秘書處二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國機字第五九一五號函開：「准軍事委員會函開：「據本會辦公廳機要室主任秘書毛慶祥報告稱：「調查十一月九日本室召集各機關服務負責人員舉行第十一次電務會議時，據軍令部代表王澍提議，「爲

本期本目

「復悉」電報力求避免拍發
處理案件注意要點
救濟國難期內考試及格失業人員辦法
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實施辦法大綱
本局員工及其家庭靈柩免費運送辦法
路務紀要

本局二十八年十二月份人事進退薪額增減
減編表及附表(1)(2)
各路需要機車車輛數目估計方法之研究
通訊：青年團舉行首次講演
刊後語

◀印編課務總▶



十八條第一項各規定之限制，至改派其他機關工作人員，其原分發機關並

予保留。

附註：志願書格式，本刊從略。

第十二條 後備隊為國民兵集合訓練之所，依年次以應受國民兵教育者集訓之。

■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實施辦法大綱

第一章 總則

第二條 本辦法大綱依據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實施綱領訂定之。

第二條 國民兵之組織以縣（市）為單位，組織國民兵團。縣（市）長兼任團長凡在役齡（自年滿十八歲至屆滿四十五歲）之男子，除服常備兵役外，均應加入組織。

第二章 組織

第三條 國民兵分為地區編組，年次編組兩種：

甲、地區編組 按區鄉（鎮）保甲之系統，以其各單位內之國民兵編為區隊鄉（鎮）隊保隊甲班以區鄉（鎮）保長為隊長，甲長為班長。保長以上各設隊附為平時管理召集及服役之用。
乙、年次編組 按役期年次為準，分編十八歲至四十五歲各年隊（班）為集合訓練及輪調服役之用。

第四條 國民兵團下設常備隊，自衛隊，備役幹部會，並於區隊下設後備隊，預備隊。

第五條 常備隊為備兵員補充之用，依年次以已受國民兵教育者徵集之。（初辦時未受國民兵教育者徵集之）。

第六條 常備隊按各縣（市）月徵兵額人數編成之。

第七條 常備隊以縣（市）政府所在地成立為原則，必要時得由團管區司令團集適當地點訓練之。

第八條 常備隊之入伍為每月一日，其擇補於月終之日舉行。

第九條 自衛隊為備地方警衛之用，以已受國民兵教育志願召集之。

第十條 自衛隊隊額依地方需要及經濟情形，酌量編者成之。

第三章 幹部

第十七條 國民兵團設中（上）校副團長

一員，由軍政部委派。少校團附二員，由軍管區選派，呈報軍政部加委。

上尉副官一員，事務員（三等縣中尉一二等縣中少尉各一市及一等縣上中少尉各二一二二等軍醫佐、同中尉書記各一員，由國民兵團長選派，呈報軍管區司令部加委。

第十八條 常備隊自衛隊後備隊隊長分隊

兵團，發交備役幹部編登記。

第十三條 後備隊每星期每區至少編成十中隊，就各鄉（鎮）巡邏訓練之。

第十四條 預備隊為應地方張役之用，由常備隊後備隊自衛隊及警察保安團隊退伍者編成之編制無定額。

第十五條 預備隊應地方需要得分別組織警備偵察交通運輸工務消防救護等任務班。

長由軍管區司令部致訓在鄉軍官及備役幹部派充，或由師團管區及國民兵團保送考訓派充，并轉報軍政部備案，其撤免以國民兵團團長之考核行之。

第十九條 區鄉（鎮）保隊各級隊長由國民兵團委任，層報軍管區備案，各級隊附照前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預備隊隊長，由區隊長兼任之。

第二十一條 國民兵團政訓人員，依政治組織辦理。

第二十二條 國民兵團地面組之各級隊長隊附在服役期間均予編役。

第二十三條 國民兵團人事與陸軍人事辦理，其服役升調得與陸軍人事相通。

第二十四條 管理

第二十五條 區鄉（鎮）保隊長甲班長應將各該單位內國民兵編造名簿層報國民兵團團部，如有異動狀態每月終查報一次。

第二十六條 國民兵地區編組完成後為管理

國民兵便利起見，由國民兵團製發國民兵證，其辦法另定之。

第二十七條 常備隊自衛隊後備隊預備隊受訓在及服役期集之管理適用陸軍關係之法令。

轉移服役等事項，適用陸軍在鄉軍官會組織暫行規則之所定辦理。

第二十八條 常備隊自衛隊後備隊預備隊受訓在及服役期集之管理適用陸軍關係之法令。

第五章 訓練

第二十九條 國民兵團常備隊之訓練以一個月為一期，完成備補兵初步教育。

第三十條 國民兵之集合訓練依年次編組由後備隊召集行之以二個月為一期完成基本教育。

第三十一條 國民兵每年定期點閱其辦法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 國民兵團各級幹部之訓練辦法另定之。

第三十三條 國民兵之訓練計劃由軍訓部訂定交軍政部轉飭實施，政治訓練計劃由政治部訂定實施。

第三十四條 國民兵之徵調分為教育召集，

臨時召集，常備隊徵集，現役兵徵集等四種。

第三十五條 教育召集及臨時召集依照陸軍召集規則辦理。

第三十六條 常備隊徵集及現役兵徵集依照非常時期徵集國民兵及抽籤實施辦法召募辦理。

第三十七條 常備隊之抽籤徵集，自衛隊後備隊預備隊均應參加。

第三十八條 敦調常備隊補充軍隊其有缺額不足時應出自衛隊抽調補足之。

第七章 服役

第三十九條 國民兵半時受規定之教育及任地方軍事補助工作，在非常時期應受戰時或事變召集，以備補充常備兵之不足，及任務方之守備。

第四十條 國民兵之服役依據國民兵役範例規則及戰地國民兵團服役辦法之所定。

第四十一條 備役幹部取得資格後在六個月內尚未升等或擔任其他官職者應受召集在原新國民兵團服必役義務六個月。

第四十二條 常備隊訓練期滿如未奉令編

第八章 歸休

第四十三條 國民兵之徵調分為教育召集，

第四十二條 常備隊訓練期滿如未奉令編

出得令歸休編為第一預備隊，在歸休後兩個月內應在鄉待命受國民兵團管制，

第四十三條 自衛隊訓練服務以六個月為期，不得延長，全隊每兩個月訓練為一階段，得歸休三分之一，合併為第二預備隊。

第四十四條 後備隊訓練期滿完全歸休編為第二預備隊。

第九章 經費

第四十五條 國民兵團一切經費（常備隊除外）由省政府統籌給與列入常年預算。

第四十六條 常備隊經費，及服裝代金由中央撥發之。

第四十七條 自衛隊經費，以原有地方自衛隊經費撥充。

第四十八條 後備隊經費，由原有社訓經費全部移充。

第十章 附則

第四十九條 國民兵團後備隊服裝得着用老藍布中山服或便裝短衣，由本人自備，預備隊服役時同常備隊自衛隊應着用軍服。

第五十條 國民兵團訓練及服役所需之館

械由地方公有民有者借用之。

第五十一條 國民兵團各隊之設備營房操場等盡量利用地方公共場所或原有之設備不足時，酌量自行建設之。

第五十二條 本辦法大綱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註：本辦法第十六條之附表（一）
國民兵團組織系統表，（二）

後備隊經費表，本刊從略。

湘桂鐵路衡桂段管理局員工及其家屬靈柩免費運送辦法

一九二九年一月十四日車營九字第256號訓令施行

一、本局員工在職身故，其靈柩經由本路車回原籍或其他地點埋葬者，得請求免費運送一次。

二、在職員工到勞滿一年，其每一直系家庭（祖父母，父母，配偶，子女）靈柩，得請求免費運送一次。

三、請求免費運送靈柩，應由請求人（員工或其家屬請求，家屬靈柩由員工本人請求）填具規定格式請領單呈請主管課核准後，送請東務課簽發免

費證明書。

四、請求運送靈柩時，應將運送證持交起運站蓋章，憑證運至到達站將證交

縣（市）國民兵團團部編制給與表，（三）縣立國民兵團區鄉（鎮）保隊甲班編制給與表，（四）國民兵團常備隊編制表，（五）國民兵團常備隊經費概算表，（六）國民兵團後備隊編制表，（七）國民兵團

縣（市）國民兵團團部編制給與表，（三）縣立國民兵團區鄉（鎮）保隊甲班編制給與表，（四）國民兵團常備隊編制表，（五）國民兵團常備隊經費概算表，（六）國民兵團後備隊編制表，（七）國民兵團

縣（市）國民兵團團部編制給與表，（三）縣立國民兵團區鄉（鎮）保隊甲班編制給與表，（四）國民兵團常備隊編制表，（五）國民兵團常備隊經費概算表，（六）國民兵團後備隊編制表，（七）國民兵團

縣（市）國民兵團團部編制給與表，（三）縣立國民兵團區鄉（鎮）保隊甲班編制給與表，（四）國民兵團常備隊編制表，（五）國民兵團常備隊經費概算表，（六）國民兵團後備隊編制表，（七）國民兵團

縣（市）國民兵團團部編制給與表，（三）縣立國民兵團區鄉（鎮）保隊甲班編制給與表，（四）國民兵團常備隊編制表，（五）國民兵團常備隊經費概算表，（六）國民兵團後備隊編制表，（七）國民兵團

縣（市）國民兵團團部編制給與表，（三）縣立國民兵團區鄉（鎮）保隊甲班編制給與表，（四）國民兵團常備隊編制表，（五）國民兵團常備隊經費概算表，（六）國民兵團後備隊編制表，（七）國民兵團

種，本刊從略。

路務紀要

▲一二八聯合舉行紀念大會 周委員報告紀念感想

一月二十八日為「一二八」八週年紀念，本局會同線區司令部暨特別黨部，於是日上午八時聯合舉行紀念大會，由黨部周委員善夫主席，行禮後，主席報告：「一二八」事件發生時，政府處境之艱難，一般人多不瞭解，以為政府何不以全力抗戰，而於國家各項準備之未充實，多欠認識，淞滬協定後，迄於「七七」抗戰，我政府埋頭苦幹，兩年餘之堅強抵抗，今已確有勝利之轉機，此種光榮之事實與一致之信心，實為政府高瞻遠矚之結果，而為吾人所當共起欽感者、并附述本路徵求黨員，一方固希望儘量吸收優秀分子，一方仍不可有絲毫勉強，惟線區同仁之屬於軍隊編制者則另有規定云云。詞畢高呼口號後散會。

▲一月二十九日 總理紀念週

一報告福委會工作概況

一月廿九日 總理紀念週，本局經會

同線區司令部暨特別黨部，於是日上午八時在本局禮堂聯合舉行，局長主席，行禮後，由總務課沈課長出席報告，略謂：「總務課工作概況已於前兩次略述梗概，此次就福利委員會工作經過提出報告。首述該會之成立，係為適應當前之急切需要，俾於不礙規章、預算、及先例之限制下，對於員工福利問題，採取較自由的圓滿之措施。次述該會自上年一月三十日成立後一年間工作經過，內分下列數項：（一）救助方面，如因被炸及事變遭受傷亡或損失，可以請求救助費及貸款等；（二）教育方面，如舉辦巡迴書箱，設立員工子女學校等；（三）經濟方面，如贍辦員工食米等；（四）娛樂方面，如設立體育會團劇社及分會分社，並各小站設置各項球類、樂器、棋類娛樂用品等；（五）獎金來源，如員工罰款、扣捐一日所得、包商罰款、煤礦包價等。末謂該會所表現者，一時尙未能盡顯同仁願望，此係由於（一）該會工作人員才力薄弱，且均為兼辦性質，照應容有未周，（二）受環境上種種限制難於急遽施展，以後自當力求猛進，並望同隨時發抒意見以助其成」云云，詞畢

▲桂林車站添設自備人力車

桂林車站距離市區遙遠，路務課前為便利行旅起見，於桂林車站及營業所間行駛汽車，辦理旅客及行包運輸。最近因桂林市區內人口劇增，市面繁榮，僅靠汽車行駛，大有供不應求之勢；路務課有見及此，乃與信昌車行租定人力車一百輛，於桂林南站及營業所間行駛，一般旅客均稱便不置。茲將其辦法列後：

一、由信昌車行供給人力車一百輛，以備旅客乘坐，僅往返於桂林南站及營業所間，不能拉往他處。

二、車輪式樣暫用木輪外加硬橡皮圈，於簽訂合同之日起，在六個星期內先交三十輛，以後順繼續增加車輛，一律編定號碼。

三、路局付給信昌車行車租，每日每輛法幣貳角貳分，打汽胎輪車貳角伍分，每月底結算一次。

四、路局不收捐款，市政車捐由路局負擔，尚未能盡顯同仁願望，此係由於（一）該會工作人員才力薄弱，且均為兼辦性質，派，車夫發生拐逃及不正當行為，由車行負責，但路局如自僱車夫車行不得干涉。

六、車輛損壞由車行免費修配，並不准延誤路局之需要。

- 七、車夫宿舍以及修理停車等地址由路局先行籌劃供給之。
- 八、車夫應一律穿着號衣照路局規定式樣由車行製發。
- 九、車行應派管理員一名主持事務。
- 十、關於售票及作帳由車站及營業所員司兼辦。
- 二、路局另派招待生二人分駐車站及營業所。
- 三、車來往巡視。
- 四、車價由桂南站至營業所或由營業所至桂南站每次暫收法幣四角。
- 五、車夫酬勞金每次以所收之車價六成分給之憑人力車票乙聯領取。
- 六、車夫應按次序輪流值勤勞逸平均不准爭先退後。
- 七、旅客僱車應先向售票處購票乘坐，指定之人力車追到達後將乙聯撕下交車夫收執證明全程完畢車夫可以此聯交由管理員向原售票處換取應得之酬勞金。
- 八、路局製發三聯式人力車票將次序價目規則一概印明並編號碼甲聯為旅客乘車聯乙聯為車夫勞作聯丙聯為存根。
- 九、如收入不足支付車捐車租僱員薪資及營辦費時由路局暫行墊補。

一、試辦期限暫定一年必要時得隨時停辦。

二、車資中之四成除支付車租及一切開銷外遇有盈餘之款除先償還路局墊款外即存作人力車事業基金以滿國幣壹萬元為止超過一萬元之數即作為路局收入該項基金祇作擴充人力車事業及福利事項之用。

三、本辦法自簽訂合約之日起實行遇有未盡妥善之處可由雙方共同商改之。

▲規定隨車餐車僮役攜帶行李

辦法

一月二十五日至三十一日

▲吉林省我軍極活

戰况

我軍上月十五日在吉林

無明文規定致各隨車僮役無所遵循茲經車課訂定辦法三項通飭各隨車僮役遵辦其辦法列後：

一、餐車當值車僮廚役等必須隨帶之鋪蓋一、餐車當值車僮廚役等必須隨帶之鋪蓋

敵遭遇，激戰三小時，敵不支棄屍百餘具，向南潰竄。▲黑龍江我衝入慶城十日夜，我軍襲擊黑龍江以南之慶城縣，曾一度衝入，與敵巷戰，往來衝殺，斃敵甚多。▲錢江敵企圖被粉碎浙東敵在橋頭，動員五六千人，二十二日晨向我錢江南岸竄犯，侵蕭山，犯臨浦，并分路犯紹興，諸暨，經我分頭堵截，遂遭子乙份交當值隨車司事，起運時由車僮以殲滅之打擊，先後克復臨浦鎮義橋鎮閔

自行搬裝入行李車點交隨車司事，由隨車司事於甲份授受證蓋章簽收，到達時由餐車隨車觀察員或車僮領班率同車僮厨役等至行李車提取，於乙份授受證上蓋章簽收。

三、餐車僮役運送行李授受証，即用行李包裹授受證，更改名稱代替，餐茶事務所應於衡西桂南，各備一本，並編列號碼，以備查考。

據據柯橋鎮錢清鎮龍山鎮。由蕭山出竄之敵殲滅殆盡，蕭山城外已無敵踪，刻正圍城困伏城內之敵，至此斬渡江南犯之企圖，已被我粉碎。▲晉東南我克復高

平 1. 壓開敵萬餘，傾巢南犯，我於二十日收復高平，殘敵向東北潰竄。2. 我一度衝入壺關城，斬獲甚衆。▲桂南我

軍克數據點 我軍連日分向那白、郎城、那濟、那琶，薩米等處進擊，斬敵甚多，各該地先後被我克復，已無敵踪。

▲鄂省擊敵頻傳捷報 1. 鄂北隨縣以北突圍殘敵，分向安陸麻山逃竄。2. 鄂東我軍，十六日將公路縱橫要衝夏店收復。

3. 鄂中京鋪路敵增援二千，趨向我反攻，均被擊潰。▲津浦膠濟我軍活躍我軍在津浦膠濟兩路，近日異常活躍，迭次襲擊敵軍車，並大舉破壞路軌，敵損失極重。

● ● ● ● ●

▲美日商約即失效

國際 1. 日益向美國獻媚 日皇政治 2. 二十三日頒布命令：內開美日商約，於一月二十六日滿期後，日對美進口貨物，仍當徵收原來稅率，以待後命，▲美參院討論對芬援助及對

日禁運 美國參議院外委會，明日召開秘密會議，討論對芬財政援助，及對日禁運問題，屆時赫爾擬發表重要聲明，並說明美國對於兩問題之態度。

● ● ● ● ●

▲粵省府救濟粵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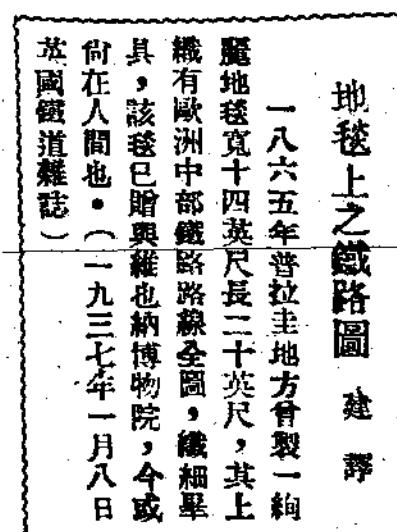
國內 政治 1. 國內，鄉民慘遭蹂躪，決撥國幣二百萬元，從事救濟工作，另由省銀行撥四百萬元，專辦戰區貸款。▲蔣委員長告全國軍民 蔣委員長發表為日汪密約告全國軍民書，全文歸納於下，倭汪所謂善鄰友好，就是日支合併，汪逆自圓其說，敵寇殺以渾然，夢想經濟提攜，掠奪我國資源，汪逆對敵要求，就是要錢活命，賣國文件揭露，敵假面具撕毀，如不消滅敵國，太平洋無甯日，汪逆全

面的和，即是出賣國家，我們責帝子孫，決不受其欺騙，堅守抗戰國策，定將倭寇消滅，敵軍最後失敗為期已在不遠，深願全國軍民，乘機努力奮鬥，驅逐倭寇，光復山河。

● ● ● ● ●

▲英截留倭輪所載

其他 1. 德人倭國示威反英



本局人事進退薪額增減總表(員司)

二十八年十二月份

部 份	上月份		本月		人數		上月份		本月		薪 額	
	人數	增加	減少	現有	比 較	薪 額	增 加	減 少	現 有	比 較	薪 額	
局總工車機會材勞防共	3	3	1	3	5,628.00	285.00	130.00	6,783.00	(+)	155.00	660.00	
長務務務務料務辦事	92	4	1	95(+)	3	15,784.20	175.00	500.00	15,459.20	(-)	325.00	
室課課課課課課	189	2	9	182(-)	7	7,32,779.00	785.00	400.00	8,164.00	(+)	385.00	
53	83	8	7	78(+)	7	20,15,521.00	90.00	230.00	15,351.00	(-)	170.00	
208	23	3	228(+)	20	4,698.00	200.00	40.00	4,858.00	(+)	160.00	160.00	
66	3	1	68(+)	2	3,535.00	50.00	35.00	3,550.00	(+)	15.00	3,550.00	
60	1	1	-60	1	3,366.00	225.06	223.00	3,363.00	(-)	3.00	3,363.00	
48	3	1	49	6	305.00	305.00	305.00	305.00	(+)	0.00	305.00	
計	6			93	83,276.20	1,810.00	1,593.00	83,493.20	(+)	917.00	660.00	
1,325	119	26	14,18(+)	93								

附註：一本未徵薪人數，計有94人。

本局人事進退薪額增減附表(I)
(人事進退)

二十八年十二月份

課 別	增 加		減		少		比 較		升 晉 薪 人 數		
	新委	他課來	其 計	辭職	調往他	病故	免職	停職	撤職	開革	其 計
局總工車機會材勞防共	4	4	1	1	1	1	1	1	1	1	1
	9	2	3	3	3	3	3	3	3	3	3
	82	1	83	4	3	3	3	3	3	3	3
	23	3	23	1	1	1	1	1	1	1	1
	1	3	1	1	1	1	1	1	1	1	1
計	1	1	1	1	1	1	1	1	1	1	1
119	119	12	1	1	2	6	1	3	2	1	45

本局人事進退薪額增減附表(II)

(新編增減)

三十八年十二月

部 份	增 加					減					比 較						
	新委 會	他課 題	升職 晉薪	其他	共 計	辭職	轉任 他課	病故	免職	停職	撤職	開革	其他	共 計			
局總工車機會材勞解事	電課課課課課課課	270 115 525. 55. 145. 70. 195. 40. 225.	15. 60. 785. 190. 90. 200. 40. 50. 225.	285. 175. 205. 40. 130. 155. 160. 55. 20. 115. 115. 155. 23. 1,593. (+)	40. 130. 155. 160. 55. 20. 115. 115. 155. 23.	130. 155. 160. 55. 20. 115. 115. 155. 23.											
生	1,410	55.	255.	60.	1,810.	710.	55.	40.	185.	310.	115.	155.	23.	1,593. (+)	27.		

附：新委員會示範新者，計有91人。

著

各路需要機車車輛數目估計方法之研究

· 楼

，多多益善，運用效率之良窳與否？不問也；貨運之需型情形，不問也；車不能盡其用，貨不能盡其利，在我車務立場而言

實爲最不經濟。座談會中劉處長校之，發表根據統計之分析以貨運狀況，規定各項貨物之運送方法，估量點

路需要招客貨車輛數之計算方法，出發點自極正確而合理，爰為走筆記之，并略加補充與說明，以供我路界岡人之研究。

鐵路事業，日新而月異，本路局課各
主事，公餘之暇，爲研討路務改進，集思
廣益起見，特約集粵漢路局運輸司令部各
高級主管，及當地之交通界金融界名宿，
每週舉行座談會一次，討論各種鐵路問題。
以求路務之更新，上月座談會，討論問題

，爲現在西南各新路建築，突飛猛進，但各路機車車輛數目，應如何估計，方爲適合。進一步言之，亦即將來渝陷各路收復以後，機車車輛必缺乏甚多，部路訂購機車車輛數目，應依如何標準方爲合理化？蓋多轉濶虛糜，少則週轉困難，自不足以資應付。各路習慣，總希望本路機車車輛

各路需要機車車輛數目估計方法之研究

· 楼

，多多益善，運用效率之良窳與否？不問也；貨運之需型情形，不問也；車不能盡其用，貨不能盡其利，在我車務立場而言

實爲最不經濟。座談會中劉處長校之，發表根據統計之分析以貨運狀況，規定各項貨物之運送方法，估量點

路需要招客貨車輛數之計算方法，出發點自極正確而合理，爰為走筆記之，并略加補充與說明，以供我路界岡人之研究。

一、設備標準
鐵路車輛運用之經濟化，必有賴於設備條件，如設備未臻完善，或不能適應，則車輛運用效率，自必受其限制，而本文

所論之估計機車車輛辦法，亦必難於依據，最顯明之例，如過去浙贛粵漢等路，其站間距離，最長有達二十餘公里者，駕駛時間需一小時以上，運輸能力，最高行車速度，祇能達十二對。以後軍運繁興，各路所感覺迫切需要者，則為深設交令站，減低區間之最大行車時間，以增加行車密度，否則車輛雖足敷用，而運轉能力，仍無法增強。又如本路在去年軍運時期，各站點站列車皆不能開進，中途延擋停候，車輛堵塞，此亦設備之影響，於車輛運用者也。設備標準如何？關於技術方面者，工機部份，已有部定軌範，茲列原則四項如下：

- 一、各路車工機設備，應以列車淨重五百噸至八百噸，列車行駛速度（Kilometre speed）每小時五十公里至八十公里為標準。
- 二、一路線以內者，對以上標準須絕對遵守。
- 三、邊遠之區，標準可減低，但仍須達到一。
- 四、區間距離，及一切站間設備，應有完善適應之計劃。

刊 列

海運貨物噸公里為標準，估計較為翔實。茲述其計算方法如下：

先查明某路某年份，估計全年應運之貨物噸公里，設其數量為 A。再則應求最近半年，每貨車噸平均每日貨物噸公里。

各路估計需要貨車噸數，應依其全年，其為重要。換言之，亦即為求每噸車輛，平均每日，究能負擔若干貨物噸公里也。

。

設 C 為最近半年每貨車噸平均每日貨物噸公里，則本路應需之貨車噸數為：

$$A \div C = \text{所需車輛數}$$

C 本為已知數，但在新成各路，則貨物噸數總和，及貨物噸公里，均屬未知之數，難以算出。茲將各路二十六年下半年之每貨車噸每日貨物噸公里，列表如下，各路可酌量參照本路情形，核定一數字，或求其平均數，當不致相差過鉅。

附表

各路二十五年下半年之每貨車噸每日貨物噸公里表

平漢	北寧	津浦	京滬	滬杭甬	平綫	隴海	廣九	粵漢	膠濟	南特
77.39	51.95	90.34	60.91	43.45	51.93	36.07	29.63	15.94	40.74	33.40

表內津浦一欄數字恐有錯誤。

貨物噸數既經算出，貨車噸數，即可

，方能符合。

按照此數値核定，惟以上計算之貨物噸數，係單純指貨運而言。此外關於貨車之修理噸數，日常軍運之用車噸數，以及因聯運過軌而相連之貨車噸數，亦均應加入聯運關係，外路過軌本路，及本路過軌外

路，相差之貨車噸數，則某路所需要貨車

噸數，應照下列算式求得之。

$$\Delta = \frac{A}{36C} + R \cdot \frac{A}{36C} + M \cdot \frac{A}{36C} + T \cdot \frac{A}{36C}$$

$$(1+R+M) \cdot \frac{A}{36C}$$

貨車修理噸數、普通約佔貨車總噸數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十五，軍運貨車噸數百分數，則須視各路在平常情形時，軍事運輸之需要以爲據，在此非常時期，軍運條例，無法推斷，日應視爲例外。又輪運過

橋，無法推斷，日應視爲例外。又輪運過橋所造成。各路往往將他路車輛扣留不放，致他路有車輛缺乏之現象，將來抗戰勝利以後，全國鐵路，必有一調度車輛之總機關，以調劑各路車輛盈虛，破除車輛私有習慣，差率即不致發生。因某路應保管車輛，既定量額，如超過此定額，剩餘或缺乏之車輛，應由總處予以調整，故本公司加減相差噸數一項，筆者以爲將來可不必加入，特此附帶說明。(未完)

通 訊

期八十五第

▲青年團舉行首次講演
十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二時，

本路青年團爲青年講座舉行首次講演，敦請憲政問題專家吳忠亞先生來本局禮堂

國具有三種特質：一、不是人民向政府求權利，而是求義務。

主講「目前中國憲政的特質」，同仁到場聽講者，不下百人，情況熱烈。當日寒雨淋漓，天氣至爲惡劣。吳先生經濱滑道路，冒雨跋涉，來自十餘里外之鄉間，其熱情至足令人欽感。

首先吳先生對於目前憲政問題的一般誤解，加以正確的糾正，嗣後對於各國憲政的實施，作一詳盡的比較，以及實施憲政時的必具條件——人民要有實施憲政的能力與興趣——然後結論到憲政在目前中

開發精詳，語語警聰，共歷二小時餘始畢。聽者均極感動。繼由特宣部周書記長善夫致詞道謝，演說全文均已錄就，並經送吳先生審核，下期即可在本刊披露云。

刊 後 話

鐵路業者之推動，爲員工工作效率之集體表現；員工福利之規範，亦爲鐵路前途開展之有力因素。如何促使鐵路「家庭化」，員工「子弟化」，俾於休戚相關利害與共之情況下，互愛互助，携手並肩，則員工福利事業，即謂爲居於各種措施之首要地位亦無不可。

諸同仁於此，所當具有深切認識者，即各以自動精神著眼於多數需要而發揮最大之同情心是。各項設備與供給，不以其未適少數人之私願而輕加責難，亦不以其恰合少數人之偏好，而有所倚重。無論何種措施當於時機、環境、財力、及滿足大多數人之需求各點上，多事考量，相與諒解，並勇於協助，盡情愛護，使人人皆我設施者同時亦爲享受者，斯福利事業之收穫，始克達於最高度也。